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10月24日,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 届监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B 栋 17 层公司会议室举 行了第十七次会议。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 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其 中,吴生保、王本西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生保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 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3票: 反对0票: 弃权0票。

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 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7日